

证券代码：300645

证券简称：正元智慧

公告编号：2022-006

债券代码：123043

债券简称：正元转债

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1月14日下午15: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月9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陈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1 选举董事陈坚先生、董事陈根清先生、独立董事张耀辉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陈坚先生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2 选举独立董事金鑫华先生、独立董事吴雄伟先生、董事陈英女士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金鑫华先生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3 选举独立董事张耀辉先生、独立董事吴雄伟先生、董事陈坚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张耀辉先生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4 选举独立董事吴雄伟先生、独立董事金鑫华先生、董事陈根清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吴雄伟先生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3.1 同意聘任陈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3.2 同意聘任陈根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3.3 同意聘任吕晓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3.4 同意聘任李战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3.5 同意聘任鲍广宇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3.6 同意聘任周军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3.7 同意聘任吴晓谦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

聘任姚春梅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正元转债”的议案》

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正元转债”（债券代码：123043）已于2020年9月11日进入转股期，公司股票自2021年12月24日至2022年1月14日期间，已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正元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5.38元/股）的130%（即19.99元/股），已触发《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结合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董事会同意公司行使“正元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拟于2022年2月18日提前赎回全部“正元转债”，根据《募集说明书》，赎回价格为债券面值（人民币100元）加当期应计利息。董事会认为，公司行使“正元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符合公司长远战略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关于提前赎回“正元转债”的公告》、独立董事意见、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数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且可以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或基金产品（以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或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产品除外），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以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行使上述额度内的相关投资决策

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本次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独立董事意见、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9,5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以上综合信用授信额度最终以上述银行实际批准的信用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为1年，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贴现、承兑、信用证、保函、承诺等。启用银行授信时间、使用授信额度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数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小兰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兰智慧”）因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期限一年，并由公司为上述综合授信业务提供额度为人民币50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拟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期限二年，并由公司为上述综合授信业务提供额度为人民币1,00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小兰智慧其他股东杭州兰米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思朴晨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玖仟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按其在小兰智慧的持股比例为上述融资事项提供不可撤销的最高额连带

责任保证担保；杭州雄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将就该项履行其内部审议程序，内部审议通过后为该项提供不可撤销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独立董事意见、监事会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数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7日